

王力文集



H152
W257-19

RA Y37/69

第十九卷

文字

字典

词汇

文学语言

语文教学

古汉语教学



王力文集



10056942

王 力 文 集

第十九卷

*

山东教育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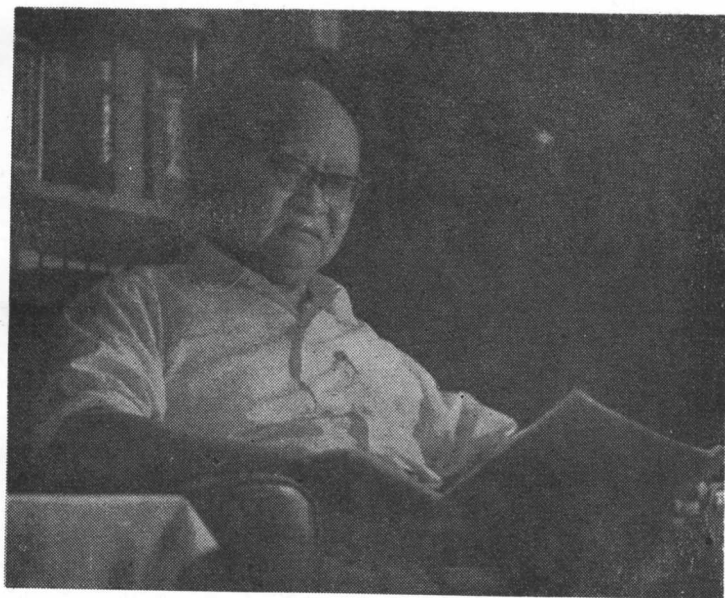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17.5印张 8插图 345千字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180

ISBN 7—5328—0861—0/H·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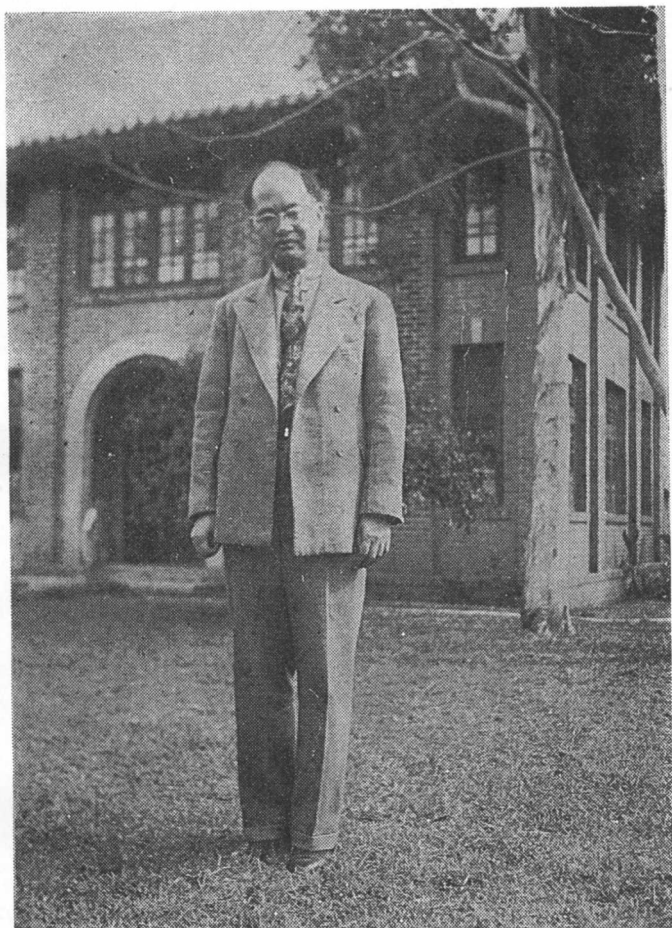
定价 8.75元



1978年夏在家中



1948年和夫人女儿在香港



1949年在岭南大学

目 录

文字

汉字的形体及其音读的类化法	3
正字法浅说	9
“本”和“通”	32

字典

理想的字典	37
了一小字典初稿	78
《同源字典》的性质及其意义	111
词典和语言规范化	117
字典问题杂谈	119

词汇

双声迭韵的应用及其流弊	133
古语的死亡残留和转生	139

新字义的产生	146
字史	151
新训诂学	166
训诂学上的一些问题	182
“江”“河”释义的通信	203
说“江”“河”	206
词义的发展和变化	217

文学语言

语言的化装	227
漫谈方言文学	235
诗歌的起源及其流变	242
中国格律诗的传统和现代格律诗的问题	249
诗词的平仄	273
中国古典文论中谈到的语言形式美	280
诗律余论	286
略论语言形式美	305
语言与文学	331
语言的真善美	341

语文教学

中学语法教学问题	351
----------------	-----

关于暂拟的汉语教学语法系统问题	361
需要再来一次白话文运动	371
谈谈提高语文教学水平问题	375
在中学语文教材改革第三次座谈会上的发言	380
漫谈中学的语文教学	385
逻辑与学术研究、语言、写作的关系	390
在第一届国际汉语教学研究会上的讲话	395

古汉语教学

古代汉语的学习和教学	399
《古代汉语》凡例	405
《古代汉语》教学参考意见	412
古代汉语的教学	415
《古代汉语》编写中的一些体会	438
《古代汉语》编后记	453
谈谈学习古代汉语	459
论古代汉语教学	475
怎样学习古代汉语	484
关于古代汉语的学习和教学	504
《古代汉语》(修订本) 教学参考意见	533
为什么学习古代汉语要学点天文学	537
名词术语索引	550

文 字

编 印 说 明

本卷收王力先生所写的有关文字、字典、词汇、文学语言、语文教学、古汉语教学等六类文章 46 篇。文章的写作时间上起 1937 年，下迄 1984 年，发表在许多种报刊上，体例方面多有分歧。编校时，除校改误排外，对原文的字体（繁改简）、注释方式（统一为脚注）和标点符号也作了一些加工；有的文章是演讲记录稿，未曾经王力先生最后审定，收入本卷时，我们酌情删改了个别字句或引例，并编了一个《名词术语索引》附在卷末。

（本卷由郭锡良负责编校）

汉字的形体及其音读的类化法

语言学上有所谓类化法 (analogy)。凡名词的变化 (declension), 动词的变化 (conjugation), 词尾 (suffix) 等, 只要是同类的词, 其形式往往趋于一致。即使从前是不一致的, 或原始一致后来变为不一致, 一般人受了心理上的影响, 往往不知不觉地仍使它们成为一致。例如英文 cow 的复数本来应该是 kine, 但因 dog, pig 等字的复数都是在后面加 s, 所以一般人就把 cow 的复数说成 cows; 又如 shrive 的过去式本该是 shrived, 但因 drive, strive 等字的过去式是 drove, strove 等等, 所以 shrive 的过去式也跟着变成 shrove 了。因为由类推而发生变化, 所以叫做“类化法”; 又因为由于一般人喜欢整齐一致的心理, 所以又叫做“化零为整法” (integration)。

汉语里没有名词的变化, 动词的变化等等, 所以类化法非常罕见。至于汉字, 却有不少类化的情况。又有一些字, 因为字形对于心理的影响, 发生音读上的变迁, 这是由文字的类化引起语言的类化。

先说上下文影响的类化。这是很有趣的一种事实。例如“凤凰”, 本来只写作“凤皇”, 直到唐代, 下字仍旧写作“皇”, 象杜甫诗里的“碧梧栖老凤皇枝”等等。但后来不知是谁开

始，大家渐渐写作“鳳”了。若依文字学的眼光看起来，这是很可笑的。“鳳”字是从鸟，凡声。（现在“凡”字写得大，把“鸟”字盖住了；“凡”字中间的一点改成一横，其实“凡”字中间本来也该是一横。许多人写起“鳳”字来，缺少那一横，那是错误的。）古音“凤”“凡”极相近。“鳳”字上面那个盖子是模仿“凤”字的，但“鳳”并不是从皇，凡声，所以创造这字的人是闹笑话。“皇”字在未变“鳳”以前，曾有一度写作“𪛗”，这是比较合理的类化，也是类化的通例。从这通例里，我们可以举出许多例子。例如“峨眉”，本作“蛾眉”（据说是因为两山相对如蛾眉），其后一般人觉得是山名，所以写作“峨眉”，眉字再受“峨”字的同化，所以就有人写作“峨嵋”了。又如“骅骝”，本作“华骝”，“华”字受“骝”字的同化，变为“骅”；“鸬鹚”本作“尸鸬”，“尸”字受“鸬”字的同化，变为“鸬”；“爽鸬”，也因为同样的理由变为“鸬鸬”；“芭蕉”，本作“巴蕉”，“巴”字受“蕉”字的同化而作“芭”；又如“婚姻”，本作“昏姻”，“昏”字受“姻”字的同化，变为“婚”；“姻亚”，也因为同样的理由变为“姻娅”；“姑嫜”，本作“姑章”，“章”字受“姑”字的同化，变为“嫜”；“姑公”（即“姑嫜”之意），也因为同样的理由变为“姑妯”。以上说的是名词，但形容词也有同样的情形。例如“丰茸”有人写作“葦茸”，“屯遭”有人写作“迕遭”。动词也有同样的情形。例如“襄助”有人写作“勸助”等等。这种类化法，每一个时代都有。譬如“火伴”变为“伙伴”，就是近代的事。但是，现代正在形成中的类化法，有些尚为拘谨的

文人所未肯接受，有些简直是极少数人的“杜撰”，还没有人理会。前者例如“模糊”，现在许多人写作“模糊”，“模”字受“糊”字同化了，但是字典里还没有写“模”字，它还没有取得正式的“公民权”。又如“家具”，不知何时被人写成“傢具”，后来“具”字受“傢”字的同化，有人竟写作“傢俱”，其实“俱”字只有“皆”的意义。又如“家私”，被人写成“傢私”之后，又有人写成“傢私”，其实字典里并没有“私”字。后者的例子最多，在商人的广告上随处可见。现在只举出两三个比较有趣的例子。“旗袍”，因为从前是旗人穿的，所以这样称呼；现在很少人知道这个来历，所以有些人把“旗”字改为“衣”旁；这是被“袍”字同化了。“稀饭”是“稀”的饭，即“不稠”（不厚）的饭，但我看见一家粥店竟把“稀”字改为“食”旁，这是被“饭”字同化了。我又看见一家包子店把“馒头”改为“馒首”，又把“首”字加上“亠”旁，这都是同样的道理。

汉字有一种最普通的构造法，叫做“形声字”。每字可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形符，又名意符，表示这种事物所属的品类；另一部分是声符，表示声音。这种习惯深入人心，尤其是草、木、鸟、兽、虫、鱼、衣、食之类，一般人觉得非有一个形符不可。象“仓庚”变为“鶯鶯”、“夫容”变为“芙蓉”，“武夫”变为“珣玦”等等，例子不胜枚举。其中最没有道理的，如“果”字，本来已经有了“木”字，（上面的“田”不是“田”字，它在篆文里是圆形，象果子的样子），足够表示意义了，后来却有人再加“廿头”，写作“菓”，这在意义上是重复了。又如“岡字，本来下面已经从“山”，形符已有了，

俗人又在上加“山”，写成“崗”字；又如“梁”字，本来下面已经从“木”，俗人又在左边加“木”，写成“樑”字。这样叠床架屋，无非要看出一个形符；形符不容易辨认的时候，重复亦所不恤。现代有些极俗的字，也是由于这种心理。“灯心”写作“灯芯”，因为“灯心”是草类；“种子”写作“种籽”，因为“种子”有些是谷米之类。甚至“包子”写作“饱子”，不知道字典里“饱”字只有“饥饱”的意义。近年看见有人把“烧卖”的“卖”字也加上“扌”旁了。这种情形，也许有人认为不是类化法，但是，因为多数字有形符而依样制造，总可以算是近似类化的一种现象。

汉字形体的结构复杂，没有人统计过共有多少最小的成分；但是，相近似的成分很多，这是留心字形所公认的。因此，甲字因为受了乙字的同化，本来不相同的成分也会雷同起来。这又是另一种的类化法。例如“稟”字，下面本该从“禾”，但因受了“票”字的同化，所以有人写作“示”。“場”字，右边本该和“汤”字的右边一样，但因受了“傷”字的同化，所以有人写成和“伤”字的右边一样。“面”字，下面有人从“回”，因为“稟”字和“亶”字的上半，“鄙”字的左下角，却正是从回（严格说不是从“回”，但形式和“回”字一样）。“迴”字，有人从“向”，因为一般人看“回”不成字，而从“回”又是另一字（“迴”），所以只好从“向”。“恆”字，右边本来和“垣”字的右边不同，但因受“垣”“恒”等字的同化，也就写成一样了。以上所举的类化法，虽被文字学家认为俗字，却是已经通行的俗字。此外还有少数人一时的

笔误，例如“尋”为“筭”所同化，下面误从“木”；“慧”为“豐”所同化，中间误加一竖；“臨”为“監”所同化，“品”上误加一点；“厚”为“原”所同化，“臼”上误加一撇；“函”为“亟”所同化，中间误从“口”从“又”；“奮”为“舊”所同化，下面误从“臼”；“即”“節”“卿”为“郎”“鄉”所同化，右边误从“邑”部等等。说到这里，我想起一个很有趣的故事。有一次，我叫一个录事誊写一种文件，叮嘱他要端楷。于是他把“據”字写作从“手”从“處”。这因为平日他把“據”字写作从“手”从“𠂔”（下半是匆，恰好“據”字的行书是“𠂔”），所以他推想“據”字的右边的正体应该是“處”了。

以上说的是字式的类化法：下面我们谈一谈音读的类化法。这是声符的问题。声符和它所谐的字，其音读往往相同。因此，读者就往往照声符念出那字的声音来；有些字的声符本是僻字，但读者可以依照别的同一声符的字来类推。最有趣的例子乃是国语里的“婿”、“剧”二字。“婿”字，依字典该读如“细”，现在吴、闽、粤、客家也都还读如“细”，但国语里读如“絮”，这因为“婿”从“胥”得声，所以读近“胥”；又因为“婿”字本来是去声字，所以来一个折衷办法，就读“胥”去声。“剧”字，依字典该读如“屐”，现在还有许多地方是这样读的（如苏州），但国语里读如“据”，这因为“剧”，“据”声符相同，所以它们的音读也类化了。此外，音读类化的例字还很多，但不象上述的两个字那样明显，因为“婿”读“絮”，“剧”读“据”是已经类化成功，国语里若不这样读，倒反被认为错误了。正在类化的途中者，例如“械”字，应该读

“懈”，现在许多人读如“戒”，这是照声符读；又如“琛”字，应该读如“沉”字的阴平，现在许多人读如“深”，这是依照别的同一声符的字来类推，还有一种情形，是甲字相当偏僻，乙字从甲字得声，于是一般人就依照乙字的音读来类推甲字的音读。例如“聿”字，应该读如“郁”，现在许多人读如“律”。这种类化的情形可以显示文字对于语言的影响。一般人都知道语言对于文字的影响是很大的；文字对于语言的影响却往往被忽略了。

文字及其音读的类化，无论哪一个字，最初的时候，总不免为文人学士所诟病。结果虽然有些类化失败了，另一些类化却成功了。甚至象“凰”字“蛹”字那样不讲理，也终于成功了。现在我们看看“傢俱”、“孢子”之类的字式，觉得不顺眼；听听“机械”之类的读音，觉得不顺耳。但是，再过几十年后，也许它们都象“凰”、“蛹”二字那样顺眼，“婿”、“剧”二字那样顺耳。甚至于“旗袍”的“旗”改为“衣”旁，“烧卖”的“卖”加“钅”旁，我们都不敢说它们永远不能成功。我说这话，并不是劝国文教师采取放任主义。错字和错音都是应该矫正的：有了一般人维持现状，文字及其音读才不至于陷入了无政府状态。但我们同时应该认识类化的力量；有些类化法是得天独厚，大势所趋，恐怕不是人力所能挽回。自古以来，文字学家都不甘心承认这一个事实；但是，文字只是文字学家所研究的，而不是他们所创造的，更不是他们所能保持千古不变的。

（载《国文月刊》第42期，1946年4月）